



進修學制通訊 第 114-2-16 週

(視同正式文件，請副班長務必逐條宣達)

<p>LINE@「睽德霖」為本學期新建立之校園資訊系統，老師和學生都可以快速連結取得所需資訊，亦可透過「學生服務」項目之關鍵字搜尋，例如選課、請假、成績、證照、畢業條件、就學貸款、獎助學金、學雜費減免…等。</p>	 <p>※請掃描加入</p>
<p>本學期起，班會紀錄簿採取電子檔案回傳。 每週五下午 17:00 前，請副班長於班會結束後確實繳回班會活動紀錄表電子檔，以利彙整。 班會紀錄電子檔傳至承辦人信箱 yucheng.cheng31@gmail.com ※電子檔請務必註明班級。</p>	 <p>※班會紀錄簿電子檔</p>

【生輔組】

- 一、*** 依照銀行來文規定，已辦理就學貸款申請的同學，欲在學期間辦理休退學，在銀行尚未撥款至學校前，須先至出納組補繳學費後，才能完成休退學流程。
- 二、請上課導師協助督導各班級於上課前後做好教室 3 分鐘環保工作，將垃圾清出放至走廊垃圾桶內並做好垃圾分類；離開教室時做好過 5 關～關 E 化講桌、關冷氣、關電扇、關電燈、關門窗，並將黑板與板溝清理乾淨、桌椅排整齊，以利其他班級使用。
- 三、內政部 115 年應接受常備兵役軍事訓練役男（83 年次至 93 年次），申請優先入營、延緩入營之對象條件及相關作業規定：

(一) 鑑於教育學制因素，每年 6 月適逢學校畢業季，同時眾多役男等待服役，惟依國防部新兵訓練中心各梯次訓量，必須分批安排役男入營。為瞭解役男可入營時段及配合國軍新兵訓練容量，爰依役男入營緩急需求區分為「優先入營」、「未申請優先或延緩入營」及「延緩入營」3 種，供役男擇一申請，俾妥適生涯規劃。

(二) 內政部已於役政司全球資訊網（首頁/主題單元項下）建置「[役男入營時程申請系統](#)」，以利掌握入營時程，申請期間如下：

1. 優先入營：自 115 年 5 月 11 日（星期一）上午 10 時起至 115 年 6 月 11 日（星期四）下午 5 時止。
2. 延緩入營：自 115 年 7 月 1 日（星期三）上午 10 時起至 115 年 11 月 30 日（星期一）下午 5 時止。

(三) 上述申請優先入營、延緩入營之對象詳細資料已公告於學務處網頁/最新消息/學生兵役，請同學自行查詢。

<https://studentaffairs.hdut.edu.tw/p/404-1001-24502.php?Lang=zh-tw>

四、新北市 115 年役男役前職能教育訓練：

(一) 115 年畢業季即將來臨，為避免畢業役男等待入營時間留白，民政局推出「[役前職能教育訓練計畫](#)」，規劃讓已畢業等待當兵的役男，免費參加職業訓練證照訓練專班，並取得第二專長，以增加役男未來就業競爭力。

(二) 役前職能教育訓練計畫，是以未具緩徵身分的待役役男為對象，開設堆高機、AI 暨簡報製作、AI 暨 Excel 實務應用、手沖咖啡、中餐烹調(葷食)丙級等證照輔導班，相關課程將於 7 月至 10 月間陸續開課，設籍新北市符合資格之役男，可於 115 年 6 月 1 日起至本局役男大亨網頁報名。

(二) 上述相關訊息已公告於學務處網頁/最新消息/學生兵役查詢

<https://studentaffairs.hdut.edu.tw/p/404-1001-25053.php?Lang=zh-tw>

五、內政部115年下半年役男申請服一般替代役甄選作業申請規定：

(一)、對象條件

一、基本條件：83年次至 93 年次出生尚未接獲徵集令之常備役體位役男。

二、申請類別：

(1) 「一般資格」：役男合於基本條件得依意願申請，不限學(經)歷。

(2) 「專長資格」：具本公告役別機關所列專長條件之一者，得擇一條件提出申請，且限單一條件申請單一役別機關(項目)；專長項目員額(如附表1)及資格條件(詳見一覽表)，請至內政部替代役訓練及管理中心(以下簡稱替管中心)/一般替代役申請/115年下半年役男申請服一般替代役甄選作業資訊系統

(<https://dca.moi.gov.tw/sugsys>)/最新消息項下查閱。

三、入營時間：115年7月至115年12月(實際入營日期以徵集令為準)。

四、具下列限制條件不得申請服替代役：

(1) 83年次至93年次出生經判定替代役體位或曾受常備兵役軍事訓練者。

(2) 役男有緩徵或延期徵集等事故者(役男切結緩徵原因或延期徵集事故能於116年1月31日前消滅，得提出申請)。

(3) 役男有各類(役)別機關所定因犯罪於法院審理中或經判決有罪確定不予許可申請服一般替代役或限制服一般替代役類(役)別條件者。但少年犯罪、過失犯或受緩刑之宣告而未經撤銷者，不在此限。

(二)申請程序及受理機關：役男應至本部替管中心網站/主題單元/一般替代役申請/115年下半年役男申請服一般替代役甄選作業資訊系統(<https://dca.moi.gov.tw/sugsys>) 登錄申請，並依申請先後順序徵集入營服役，如申請人數逾公告額時，以抽籤決定錄取資格；另一般資格申請役男，不得再備選專長資格。

※上述其他詳細規定已公告於學務處網頁/最新消息/學生兵役，請同學自行查詢。

六、**男同學須繳交兵役調查表**，役畢者繳交退伍令影本，停役者繳交停役證明，免役、國民兵者繳交相關證明。**如註冊時兵役資料未繳交者，請立即補交至生輔組**，以免影響自身權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退伍令、因故停役令、免役令等影本)。

七、**內政部「防制妨害兵役宣導」**

(一)依內政部 109 年至 114 年統計資料顯示，妨害兵役案件中，以「**經催告仍未返國，致未能接受徵兵處理或徵集者**」為最常見類型，其比例高達 **61%**，此類案件多屬當事人對妨害兵役相關規定認知不足所致。究其原因，現行兵役制度之宣導多集中於役男接近服役年齡階段，就學期間之學生及家長接觸妨害兵役相關法令資訊相對有限，顯示宣導時點確有提前之必要。

(二)**上述防制妨害兵役電子版宣導資料已公告於學務處網頁/最新消息/學生兵役，請同學自行查詢**。https://studentaffairs.hdut.edu.tw/p/406-1001-24499_r325.php?Lang=zh-tw

八、**學生請假規定及流程**：

(一)各類請假於未到課當日起14天內應完成請假手續，逾期未經請假之時數以曠課論，且系統有限制，每日只能請一次假，若當日有缺課者，應一次合併填寫假單；**如提交假單日期不連續(一週內有一天未勾選)，請分其他筆假單送**。

(二)請假相關證明交付導師審閱即可或需附於請假系統由導師律定，另為配合生輔組線上審查，請假務必明確填寫事由，**事假寫明何事(勿只寫家裡有事)**，**病假寫明病因或病痛(勿只寫身體不適)**，**喪假應註明與過世親屬關係(非三等親請事假)**，未依規定將退回重填。

(三) 公假：

1. 兵役體檢或法院出庭:填寫線上公假單並於請假系統附相關證明或通知書。
2. 參加學校核准之校內外活動或比賽:統由導師或活動指導老師填寫線上團體公假單，各欄位應清楚完整並附相關文件，且在活動結束後乙週內送出線上公假單，逾期無法受理。

★導師填寫:首頁→資訊服務→校園資訊系統→帳號為教職員編號→身分證字號為密碼→進入頁面左側下拉式選單"導師作業入口"→點選BB4導師假單作業→團體公假申請→新增班級公假單。

★活動指導老師填寫:首頁→資訊服務→校園資訊系統→帳號為教職員編號→身分證字號為密碼→進入頁面左側下拉式選單"教職員作業入口"→點選團體公假申請→新增單位公假單或社團公假單。

3. 如時間為例假日則無需請假。

(四) 線上請假流程:校首頁→資訊服務→校園資訊系統→帳號為學號→(舊生與轉學生密碼為身分證字號)、(新生密碼為身分證字號前三碼【含第一碼英文字母大寫】+生日【民國年月日】)→進入頁面左側BC2學生請假作業→點選BC210個人請假申請→點選新增並點選節次及假別(病假或事假證明是否需附於請假系統由導師律定，公假及喪假須附證明文件)→按下送出即可送審假單；送出假單後應主動查看是否審核通過，若導師尚未審核可提醒導師，若審核未通過，應於期限內(缺課當日起14天內)重新申請。

(五) 學生請假系統操作說明:校首頁→資訊服務→校園資訊系統(系統操作手冊)→學生(學生請假操作手冊)。

- 九、學務通訊電子檔每週會發至導師 Line 群組，再由導師轉發班級群組，請務必留意，以免影響自身權益。如需查閱各週學務通訊內容，可至本校【學務處網頁→學務服務專區→日間部學務通訊或進修學制學務通訊】下載。
- 十、嚴禁騎車上人行道:學校已於各路口處架設監視器，進行錄影存證，如違反規定，將取消機車上山資格(舍住宿生)，請務必遵守規定，以維護行人安全。
- 十一、手機務必輸入本校緊急連絡電話【校安中心 24 小時電話(02)2265-3756】與導師電話，以利協助緊急狀況處置。
- 十二、性別平等宣導:消除性別歧視，尊重多元性別，落實性別平權，千萬不可在 FB、LINE、IG、Threads、Dcard…等社群網站 PO 不雅圖片、影片及言論，以免觸犯法律。(申訴窗口:生輔組分機 645)
- 十三、防制校園霸凌宣導:請相互尊重，不可在 FB、LINE、IG、Threads、Dcard…等社群網站 PO 任何具攻擊性或不實言論，以免觸犯法律。(申訴窗口:校安中心分機 541)
- 十四、智慧財產權宣導:上課使用正版教科書，切勿非法影印書籍、教材，以免侵害他人著作權。
- 十五、重要財物請隨身妥慎保管，如拾獲遺失物或查詢請至生輔組。

【校安中心】

一、交通安全宣導專區：注意別人的不注意，小心別人的不小心

- (一) 學務通訊常提醒同學校園騎乘機車(含微型電動二輪車)請戴安全帽並嚴禁超載，惟近來天候日趨炎熱，發現違規件數明顯上升，為維護同學安全，已自6月8日(週一)起，對校園內騎乘機車未戴安全帽或三載者，將依校規予以違規者酌情記小過1至2次之處分，以資警惕。
- (二) 校內主要上下山道路為較易發生交通事故路段，人車往來均須提高警覺性，行人應走人行道和斑馬線，汽機車應放慢速度，尤其下坡轉彎處更要小心。
- (三) 同學不要任意穿越車道、不要滑手機過馬路、不要闖紅燈，不要跨越護欄及安全島，不要侵犯車輛路權，夜間應穿著亮色或有反光服裝，要在安全路口過馬路並預留充足時間，切勿與沒耐性的駕駛人搶道。
- (四) 駕駛機車及微型電動二輪車時，應依規定配戴合格之安全帽，行進間勿以手持方式使用行動電話，禮讓行人優先通行，依規定兩段式左轉，不得爭先爭道。
- (五) 同學過馬路請走斑馬線、天橋或地下道，行進間勿使用3C產品，並注意轉彎大型車之內輪差，以確保自身安全；汽、機車行近依法供行人穿越之交岔路口，未暫停讓行人優先通過罰款6000元。
- (六) 十次車禍九次快，勿搶快、勿超速，小心轉彎車與迴轉車，行經交叉路口須減速，並小心遮擋物擋到視線，行進間與大車前後左右距離越遠越好，以免造成嚴重傷害。

二、禁菸反毒宣導專區：堅定的自信是抗拒毒品誘惑的最好態度，面對毒害，請堅持拒絕！

- (一) 校園全面禁菸(含水煙、電子煙、加熱式菸品…等)，只在校園內吸菸一律記過1至2次，還須接受戒菸教育，如發現立即聯繫校安中心(02)2265-3756，另提醒新北市衛生局無預警到校實施菸害稽查，如發現違法將罰款2千至1萬元。
- (二) 「菸害防制法」已將禁菸年齡提高至20歲，並全面禁止電子煙之使用，為保護自己與他人健康，有戒菸需求可撥打衛生福利部專線(0800-63-63-63)尋求協助。
- (三) 教育部辦理「青年韶光計畫」，提供藥、酒癮學生免費心理諮商及資源轉介服務，預約電話(02)7749-5927，會有專人瞭解情況，媒合適合心理師。



三、詐騙防制宣導專區：詐人之心不可有，防騙之心不可無！冷靜查證、不貪心、不匯款！

- (一) 盜(冒)用好友身分：當朋友傳送訊息要求協助匯款或代購遊戲點數時，務必提高警覺，應撥通電話再行確認。
- (二) 遊戲點數(含虛擬寶物)詐欺：不要買、賣遊戲帳號及任何虛寶，如看到低價兜售虛擬寶物、遊戲幣、帳號等，務必提高警覺，若對方引導您至遊戲平臺進行交易(不論是販售或收購)，應多方查詢該平臺之真偽。

四、校園安全宣導專區：維護校園安全，人人有責！

- (一) 國防部為強化對全民防衛動員之認識，已將準備綱領及2026城鎮韌性(全民防衛動員、防空)演習等相關資訊，置於「國防部全民防衛動員署」網站，有興趣者可自

行前往瀏覽。**北部地區預訂於8月13日(四)13時30分至14時30分辦理防空演習**

(二)新北市政府警察局即日起至115年6月20日止辦理「[共植三一廉政安定樹](#)」反貪倡廉潔有獎徵答活動，相關資料可至該局網站下載。

(三)**提醒同學切勿從事違法活動**，如飆車、竊盜、販賣違法光碟軟體、參加犯罪組織活動或從事性交易（援交）、非法散布謠言影響公共安寧、違法上傳不當影片、入侵他人網站竊取或篡改資料等，並加強網路使用認知素養，尊重個人隱私權益，以免誤蹈法網。

(四)**同學應建立預防觀念，學會自我保護，建立應有危機意識**，如有受虐、性侵害、未獲妥善照顧(脆弱家庭)、家庭暴力等事件發生，應立即通報導師或校安中心協處。

五、**節能教育宣導專區：節約能源、隨手做環保**，請落實教室三分鐘環保工作，維護上課整潔環境，下課時請同時關閉投影機、電腦、冷氣、電扇、電燈等電器用品。

【課指組】

- 一、**114學年度115級畢業典禮訂於115/6/12(週五)上午9:00假體育館4樓舉行**，歡迎全校師生及畢業生家長蒞臨會場觀禮。
- 二、「校內獎助學金」相關訊息已放置課指組-「**校內獎學金專區**」，如欲申請同學請踴躍上網查詢，並於**期限內**提出申請。
- 三、「校外獎助學金」相關訊息已放置課指組-「**獎助學金資訊網**」，如欲申請同學請踴躍上網查詢，並於**期限內**提出申請。
- 四、天有不測風雲，同學如果家中突發事故，請於事故發生3個月內至課指組網頁->**【獎助學金資訊網】**查詢適合之方案，申請**【急難救助金】**，案件隨到隨審(務必在事故發生3個月內提出申請)。

相關訊息網址：

https://studentaffairs.hdut.edu.tw/p/406-1001-4940_r304.php?Lang=zh-tw

【諮商中心】

一、心衛宣導：

面對畢業季的情緒起伏：容許自己好好經歷「道別」

關係調適：換個方式延續連結

- ♥ 傳達感謝：「謝謝你這段時間的陪伴與幫忙。」
- ♥ 好好道別：「之後可能沒辦法天天見面，但會珍惜我們共處的時光。」
- ♥ 保持聯繫：「如果你也願意，我們以後偶爾傳個訊息更新近況吧！」

關係小知識

面對環境轉換，維持「微小但穩定」的聯繫方式（例如偶爾的問候），能幫助我們減緩分離帶來的不安感。

如果你對即將到來的分離或環境改變感到特別焦慮，諮商中心可以陪你一起走過這段轉換期。

二、活動宣導：

諮商中心每學期都會推出豐富有趣的心理活動，重點是**全部免費**，還能獲得畢業門檻所需的**公民點數**！不想錯過的話，就先把諮商中心網站存進書籤，隨時留意我們的最新公告吧：https://studentaffairs.hdut.edu.tw/p/406-1001-4931_r308.php?Lang=zh-tw

~ 接下頁 ~

【衛保組】

- 一、落實「生病不上課、不上班」原則：對於有呼吸道症狀之師生，適當休息即適當補充水分，並請立即就醫，釐清確切不適原因，接受治療，待症狀解除後方可到校。
- 二、近期天氣變化大，天氣熱時[◎]，小心病媒蚊偷偷親「吻」你[💋]，登革熱來勢洶洶，千萬別讓牠有機可乘！落實「巡、倒、清、刷」，簡單4步驟，清除病媒蚊孳生源，跟蚊子Say Goodbye[◎]。
- 三、學生平安保險由富邦人壽承辦請參閱衛保組網頁訊息，資料填妥後隨附證明，收件地點:衛生保健室，時間為:每週一、三兩天，時間為:11:30-14:00



2026.06.08.